

雅思考试应把握的两个原则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1/2021_2022__E9_9B_85_E6_80_9D_E8_80_83_E8_c10_11774.htm

IELTS(雅思考试)近几年在中国大陆迅速升温，正呈方兴未艾之势，越来越多希望前往英联邦国家留学或向这些地方移民的中国人将要参加雅思考试。雅思考试与其它出国考试的一个最大区别是：它包含一项要求考生与考官用英语面对面直接交流的口语面试。这是令许多中国考生，尤其是很少有机会与外国人接触、很少开口说英语的中国考生感到比较头疼的部分。笔者从事雅思考试的研究和辅导，特别是雅思口语面试的教学工作已经多年，发现很多考生在面试中表现不理想并不完全是由于他们英语水平低，而是由于他们对雅思口语面试的理解和把握存在误区。笔者认为，掌握以下两大原则对于提高雅思面试成绩至关重要。

一、积极主动交谈原则 IELTS面试采用考官与考生一对一、面对面交谈的形式。我们必须承认，无论考试委员会对考官的水平和评分标准把握得如何严格(这是必然和必要的)，一对一、面对面单独交谈的考试形式与集体参加、一两人监考的笔试形式必然有很大的差别，其中最突出的差别就是面试的内容有很大的灵活性，评分也难免有一定的主观因素。应该指出，主观因素一定程度的介入并不意味着不公平。首先，将主观因素引入测试的做法并不等于说雅思面试没有客观的评判标准。所有雅思面试考官都需经过英国剑桥大学考试委员会的严格培训考核和定期资格认定。无论他(她)来自哪个国家，培训和考核的主要内容之一就是评分原则和标准的把握。其次，在保证考官水平和评分标准的前提

下，引入一定程度的主观因素，从某种意义上而言，有助于减少以至杜绝由于考生采用概率猜题等手段可能导致的高分低能现象。所以，在面试过程中考生必须顺应雅思面试这一特点，采用“主动出击”的方法，积极参与，主动交谈，力求在有限的时间内给考官留下不怯场、落落大方的主观印象，在最大程度上利用考官主观因素的杠杆，把自己语言本身缺陷所造成的劣势降到最低限度。这样做对于英文程度较低的考生可达到扬长避短的目的，而对于英文基础较好的考生可取得锦上添花的效果。这既是出于战略上的全盘考虑且恢中兄行 恼绞登记伞? 首先，主动交谈让考官感觉到你喜欢用英文与人交谈的积极姿态，同时又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考官向你提出更多、更难回答的问题的机会，可谓一举两得。在历次雅思面试中，当考官问及一些比较容易回答的个人问题时，有些考生的回答也很简单，有的甚至简单到只有一个词。例如：(1) Interviewer(以下简称I)：Where am you from? Candidate(以下简称C)：xian. (2) I：What do you do? C：Doctor. (3) I：Do you like your job? C：Yes.(No.) (4) I：Am you married? C：Yes.(No.) (5) I：Have you got my children? C：Yes.(No.) (6) I：Have you ever been abroad? C：Yes.(No.) 试想，虽然考生没有犯任何语法错误，但这样的回答会给考官留下什么样的印象呢？如果你在与朋友交谈时，你的朋友经常用一个词来回答你热情的提问，你会作何感想？你是否会感觉到你的朋友似乎对与你交谈缺乏兴趣，甚至讨厌与你谈话？这就是我们常说的“说者无意，听者有心”。考官也是人，也会对这种简单生硬的回答产生同样的感觉。而这绝对不是考生的本意，也不是我们所愿意看到的结果。其实你只要

稍加补充，做每个回答时多说一两句话，整个局面将大为改观。这并不比你用一个词回答难多少。请看下面的例子(仅供参考)：(1) I：Where are you from？ C：I am from Xian. It is a big city in the center of China. (2) I：What do you do？ C：I am a doctor. I work for a local hospital in my hometown. (3) I：Do you like your job？ C：Yes，I like my job very much. I like it when I am able to help my patients with their health. (4) I：Are you married？ C：Yes. I got married two years ago. My wife is a primary school teacher. (5) I：Have you got any children？ C：No，I haven't. Both of us are quite busy with our work. But we plan to have a baby next year. (6) I：Have you ever been abroad？ C：No，I haven't. But I hope to pass the IELTS test and immigrate to Canada. 这样的回答给考官的感觉会大不一样，而在语言上并没有什么难度。当然，对这些简单问题的回答也没有必要长篇大论，尤其不要串到别的话题上去，即考生应把握分寸，紧扣主题。

二、轻松、自然、生活化原则

任何事物都有两个方面，雅思面试的应试技巧也是如此。诚然，积极参与、主动出击是回答面试官提问的重要原则和技巧之一，但凡事有一个“度”的问题，过犹不及。主动出击并不等于“独白”，更不意味着需要考生做长篇大论式的演讲，尤其是机械地背书式的演讲。在以往的面试中有些考生在回答考官问题，特别是自己事先准备好的问题时，一方面心中大喜过望，暗想：“这回可让我撞上了！”一方面滔滔不绝地把自己预先准备好的答案和盘托出，语速很快，用词往往过于书面化(回答很可能是从报纸或书籍中摘录下来的)，眼睛长时间盯着一个目标不动(经常是天花板，因为在努力回忆背好的答案)。本以为抓住了一个展示自己

才华、获得考官青睐的好机会，万万没有想到事与愿违，弄巧成拙。其实原因很简单：所有的雅思面试考官都严格遵循一条原则，即发现某位考生在背诵预先准备好的答案，而非自发交流时，会立即打断考生，改变话题。考生可能会因此陷入困境，甚至被扣分。对此，考生应采取相应的对策。第一，要清醒地意识到雅思面试的目的是测试考生用英语进行交流的能力。考官感兴趣的是你的即兴表达能力，而不是你的记忆力。因此，对于基础较好且平时有机会接触英语交流环境的考生，不妨在即兴口语交流方面多下功夫，经常找一些speaking partner按雅思面试的思路进行即兴交谈，以便获得一种生活化的轻松交谈的感觉，逐渐达到一种随机应变、游刃有余的境界。而对于基础较差且没有什么机会接触英语环境的考生来说，在短期内达到上述效果比较困难，确实有必要在考前准备一些答案，但同时有必要做一些有针对性的技术处理。首先，把那些过于书面化的正式用语换成口语表达方式。其次，即使你已经对这些精心准备的答案胸有成竹、耳熟能详，在考官面前也一定不要出口成章、一泄千里，让考官明显感觉你在背诵。不妨在回答过程中有意加一些表示犹豫、思考的词语，如："Well." "Let me see,!" "You know." "Its like this." ... 这表明你是在边回答边组织思路。另外，语速也不要太快，不要显出与即兴谈话的语速有明显的差别。与此同时，一定要注意保持与考官有自然的目光接触，即目光不要长时间脱离考官而停留在一个固定的目标上。总之，我们必须承认，大多数考生还没有达到用英语思维的熟练程度，在面试前做些相应的准备是必要的。而且通过对答案本身和回答问题的方式进行一些相应的技术处理，是完全有可能

达到自然交流的预期效果的。第二，面试中比较理想的状态是与考官形成一种双向交流而不是进行机械的问答。考生可以适当向考官提问或发表自己的看法，而不必一味被动等待考官的追问。在以往的面试中经常有考生在没听清或没听懂考官问题时显得不知所措，惶恐不安，进而导致冷场，甚至影响了面试剩余部分的正常发挥，损失惨重。走出考场方才恍然大悟：为了一个没听清或没听懂的问题而影响全局实在是得不偿失。造成这种后果的原因是有些考生过分注重考试的形式而忽视了雅思面试重在交流的实质。这在某种程度上是中国传统教育体制中老师传授、学生接受的教学模式在学生头脑中形成的思维定势所造成的，即老师问学生是正常的，而学生没听懂问老师是学生的耻辱。这是长期以来形成的一种中国式的考试思维。而雅思面试的重点是考查考生在英语环境中与人进行日常口语交流和自我表达的能力，与我们头脑中固有的那种答对加分、答错扣分的传统考试形式有本质的区别。雅思面试不是知识测验，也无所谓标准答案，考官也不是单纯根据你的词汇和语法错误来给你打分，而是根据你是否能与考官保持一种比较顺畅的双向交流以及你语言表达准确、到位的程度来进行总体评分。由此可见，雅思考试考查的重点是语言交际能力，而听不清或听不懂问题时，请对方重复或解释是日常口语交流中常见的现象，也是口语交际功能的重要组成部分。考生不必担心：如果偶尔告诉考官没听清或没听懂一个问题并请其重复或解释一下，考官会认为考生愚蠢或拒绝作出回答。只要用词得体，句法地道，这不但不会使你丢面子，反而可能会成为你向考官展示语言交际能力、增加得分筹码的好机会。常用的提问方式包括两

种：1.如果整个句子没听清或没听懂，可以说：Im sorry. I didnt quite catch what you said. Would you please repeat that? Im sorry. I dont understand your point. Could you explain that? Im sorry? (用升调) Excuse me? (用升调) I beg your pardon? (用升调) 2.另一种情况是句子结构和考官的基本意图听懂了，而句子中有个别生词没听懂。这时可以说：Im sorry. I dont understand what you mean by "X". Could you explain that? Im sorry. Im afraid Im not quite clear about what you mean by "X". Could you rephrase that, please? 当然，我们这里指的是由于考官用词生疏或语速过快而导致考生偶尔没听清或没听懂考官提问